

深圳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1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有关法律、法规赋予的职权。本年度共召开 3 次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报告期内的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、投资方案、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，董事、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进行有效监督，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积极作用，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一、监事会工作情况

（一）2011 年度，全体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 12 次董事会会议。

（二）2011 年度，全体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 7 次股东大会。

（三）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3 次会议，分别是：

1、2011 年 02 月 01 日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会议由方向一主席主持，应到监事 6 名，实到监事 6 名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) 《关于制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(修订草案)的议案》

2) 《关于制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》

2、2011 年 05 月 10 日，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

议由方向一主席主持，应到监事 6 名，实到监事 6 名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- 1) 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- 2) 《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监事意见的议案》
- 3) 《关于公司 2008-2010 年度财务报告监事意见的议案》
- 4) 《关于 2010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监事意见的议案》
- 5) 《关于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监事意见的议案》
- 6) 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》

3、2011 年 11 月 12 日,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会议由方向一主席主持, 应到监事 6 名, 实到监事 6 名, 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:

- 1) 《关于重新修订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》
- 2) 《关于修改(公司章程)<修订草案>部分条款》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

报告期内, 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章程, 从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, 认真履行了监事的职责, 及时了解和检查公司财务运行状况, 出席或列席了 2011 年度召开的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, 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及各种方案、合同进行了监督、检查, 全面了解和掌握公司总体运营状况, 具体监督情况如下: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等的规定, 认真履行职责, 积极参加股东大会, 列席董事会会议, 对公司 2011 年依法运作进行监督, 认为: 报告期内,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 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, 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; 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, 不

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对 2011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、检查和审核，认为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内控制度完善，财务运作规范、财务状况良好，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，财务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3、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没有收购、出售资产的情况。

4、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，认为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5、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、资产置换情况

2011 年度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，无债务重组、非货币性交易事项、资产置换，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。

6、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

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，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,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

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总之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，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为原则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各项工作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,推动公司持续稳步健康的向前发展。

深圳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2年05月07日